**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度部门决算**

2020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其他有关的工作决定、指示。

（二）负责区政府和办公室的各种文件、日常文电、文稿的起草、审核、处理工作。负责起草区政府的重要文件和区政府领导的重要讲话、报告。

（三）负责区政府会议的会务组织工作。

（四）督促检查区政府文件、会议决定事项、重要工作部署以及各级领导重要批示的落实情况，并跟踪调研，及时向区政府领导报告。

（五）负责信息和调研工作，为领导分析问题、作出决策、指导工作提供服务。根据区政府领导的指示或工作的需要，组织协调各方面关系，并提出处理意见，为区政府领导同志提供决策参考。

（六）负责区政府系统综合事务的协调工作，协助安排区政府领导参加重要政务活动；负责区政府的公务接待工作。

（七）协调区政府有关部门、省市驻区单位、驻军等关系，对有关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当好区政府领导参谋，协助做好区政府与区级其他班子、区政府成员及各地、各部门之间的联络协调工作。

（八）协助区政府领导处理突发公共事件、国防动员和金融服务工作，协调、督促相关应急管理工作。

（九）组织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及行政复议。

（十）收集报送市政府、区政府领导同志参阅的信息资料，协调新闻单位宣传报道区政府重大工作措施和重要政务活动。负责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协调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决算，与预算比较，编制范围一致。

纳入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埇桥区政府办本级 | 行政单位 |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由以下8张表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9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1,382.35万元（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1,382.35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2018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6.76万元，下降7.17%，主要原因是全面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合计1362.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49.55万元，占99.05%；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其他收入12.88万元，占0.9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支出合计1,382.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2.16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0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69.47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1369.47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18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2.69万元，下降2.33%，主要原因是全面压缩一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49.55万元，占本年收入的99.05%。与2018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52.61万元，下降3.75%。主要原因是全面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69.28万元，占本年支出的99.07%。与2018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96万元，下降0.94%。主要原因是全面压缩一般性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69.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52.51万元，占84.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8.85万元，占7.95%；**卫生健康**（类）支出29.57万元，占2.16%；**节能环保（类）**支出26.00万元，占1.90%；**住房保障（类）**支出52.34万元，占3.8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22.41万元，支出决算为1369.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追加2017年度区级岗责考核奖、2019年度扶贫驻村工作队成员生活补助、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领导出访外事费用、2018年度金融支持地方经济考核奖励、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午秋两季秸秆禁烧工作经费等支出。其中:基本支出1369.28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0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37.84万元，支出决算为1143.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2017年度区级岗责考核奖、2019年度扶贫驻村工作队成员生活补助和人员调资费用。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4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领导出访外事费用和2018年度金融支持地方经济考核奖励。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7.94万元，支出决算为61.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调离本单位。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18万元，支出决算为1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调离本单位。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2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就业见习补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2.2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36万元，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调剂。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32万元，支出决算为0.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调剂。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68万元，支出决算为1.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调剂。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6万元，支出决算为1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2.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调整。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0.38万元，支出决算为9.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调整。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54万元，支出决算为0.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调整。

14.**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午秋两季秸秆禁烧工作经费。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0.77万元，支出决算为38.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调离本单位。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5.14万元，支出决算为13.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部分人员调离本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69.2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65.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504.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4.11万元，比2018年度增加120.62万元，增长31.45%，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和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1.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1.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1.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年度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没有预算绩效评价项目，未开展绩效自评及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事业单位除财政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邮箱：yqqzwgk@163.com